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为延伸产业链布局、丰富产品品类、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苏利股份”）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年产 1.15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	133,971.75	100,000.00
合计		133,971.75	100,0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背景

农药在农业生产过程中具有重要作用，起到防治农业病虫害、保护农作物，促进作物生产的重要作用。我国作为农业生产大国，对农药的需求一直处于发展态势之中。从 2001 年到 2015 年，由于叠加出口量的迅速增长，我国化学农药原药从 78.72 万吨增加到 374.00 万吨，增长了 3.76 倍。2015 年 2 月 17 日，国家农业部下发《到 2020 年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积极探索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现代农业发展之路；与此同时，我国亦在环保、安全等方面采取更严格的管控措施，实施供给侧改革。2016 年至 2018 年我国化

学农药原药产量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部分落后产能被淘汰所致。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9年全国化学农药原药产量为225.4万吨，较2018年同比有所增长，行业整体呈良性发展。

中国农药工业协会发布的2020年中国农药行业销售百强榜显示，前10强企业2019年销售总额达702.45亿元，同比增长5.30%，占百强销售总额38.30%。销售额超过10亿元的企业达59家，产业整体集中度明显提升。2016年5月，中国农药工业协会发布《农药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出：农药原药生产进一步集中，到2020年，农药原药企业数量减少30%，其中销售额在50亿元以上的农药生产企业5个，销售额在20亿元以上的农药生产企业有30个。国内排名前20位的农药企业集团的销售额达到全国总销售额的70%以上。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以及环保压力加大，我国农药行业正进入新一轮整合期，行业内企业需不断加强管理能力，增强资金实力，形成技术优势、产能优势、产品优势，以在行业整合中占据主导地位。

我国农药工业经过多年的发展，现已形成了包括科研开发、原药生产和制剂加工、原材料及中间体配套的较为完整的产业体系。农药中间体是指用于合成农药原药的高级中间产品，是农药原药合成过程的“半成品”，其上游产业为无机和有机化工原料企业，其下游为农林牧渔及卫生领域所需的具体农药产品，比如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等。由于中间体为原药生产的必需品，因此原药产能亦与中间体的供应息息相关。农药原药生产企业为维持原药产品产能稳定，加强品质管控和成本管理，通常会向上游延伸产业链，加强相应中间体的配套生产能力。

农药市场以除草剂、杀菌剂、杀虫剂为主，其中除草剂的市场规模最大、杀菌剂的份额持续增长。根据Phillips McDougall公司统计，2018年全球除草剂、杀菌剂、杀虫剂市场规模分别为246.08亿美元、163.19亿美元、145.49亿美元，占全球作物保护市场的比例分别为42.75%、28.35%、25.28%。而我国受益于水果、豆类、油菜、观赏植物和青饲料等作物的种植面积与大棚的种植面积不断增加，杀菌剂和除草剂份额持续增长。据统计，2019年除草剂产量为93.5万吨，同比增长0.4%，杀菌剂产量为16.5万吨，同比增长0.3%。

在环保趋严的背景下，未来我国农药将向用量低且效果显著、对人、畜、植物安全与环境相容性高等方向发展。在杀菌剂方面，根据Phillips McDougall

公司的统计，嘧菌酯、丙硫菌唑、啶酰菌胺均位列全球领先的十五大杀菌剂，其中嘧菌酯为全球第一大农用杀菌剂，市场需求整体稳定；丙硫菌唑自上市以来呈现逐年大幅增长态势，2004年至2014年复合增长率达39.8%，截至2016年市场规模近8亿美元，未来市场空间巨大。啶酰菌胺是新型烟酰胺类杀菌剂，主要防治果蔬和其他作物白粉病、褐腐病、叶斑病以及由链格孢菌、灰霉菌、菌核病菌引起的病害，其2005年即取得1.05亿美元的全球销售额，2004年至2009年复合年增长高达168.7%；在除草剂方面，吡氟酰草胺属于取代吡啶基酰苯胺类除草剂，可以用于玉米、大豆、麦田防治，其市场发展迅速，将成为未来除草剂的热点产品。前述产品均为安全、环保、性能优异的农药产品，符合未来行业发展趋势。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为公司农药产业链延伸，未来产出的产品主要包括：杀菌剂原药丙硫菌唑、除草剂原药吡氟酰草胺、苯并咪唑酮（杀菌剂嘧菌酯的中间体）、4,6-二氯嘧啶（杀菌剂嘧菌酯的中间体）、对氯苯硼酸（杀菌剂啶酰菌胺的中间体）、对苯二甲腈（四氯对苯二甲腈的中间体）。本项目一方面丰富公司的产品品类，新增1项杀菌剂和1项除草剂原药产品；另一方面增强农药中间体的生产能力，有利于稳定产品产能，增强成本控制，并获取更多盈利。项目实施符合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市场空间及发展前景广阔。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一）响应国家政策，助力农药工业高质量发展

农药是重要的农业生产资料和救灾物资，随着人口的增加和人们对生活水平要求的不断提高，保障农产品供给成为了当前农业生产关注的重要问题。2016年中国农药工业协会颁布《农药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我国农药工业要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以创新发展为主题、以提质增效为中心，进一步调整产业布局和产品结构，推动技术创新和产业转型升级，减少环境污染，满足现代农业生产需求，并提高我国农药工业的国际竞争力。2017年，修订后的《农药管理条例》开始实施，该条例的修订将进一步加强对农药行业的管理，为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推动建设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现代农业，提供了坚实有力的法律依

据。2020年3月17日,《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经国务院第86次常务会议通过,旨在防治农作物病虫害,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保护生态环境,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基于对上述政策的积极响应,本次募投项目围绕新型环保杀菌剂及中间体展开,将产出新型杀菌剂原药丙硫菌唑、除草剂原药吡氟酰草胺、苯并咪唑酮(杀菌剂嘧菌酯的中间体)、4,6-二氯嘧啶(杀菌剂嘧菌酯的中间体)、对氯苯硼酸(杀菌剂啶酰菌胺的中间体)、对苯二甲腈(四氯对苯二甲腈的中间体)等,相关产品均属于高效低毒低残留、环境友好型农药及中间体。同时公司将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作为本次项目的实施地点,宁东能源化工基地是国务院批准的国家重点开发区、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化工产业基地和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示范基地,也是宁夏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区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顺应国家政策导向,将依托宁东能源化工基地专业的一体化营运服务和完整的上下游产业链实现快速发展,助力我国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

(二) 产业链横纵向延伸, 打造新的盈利增长点

国内外日益复杂的经济形势及产业变革,尤其是我国供给侧改革的深入和安全环保要求的提档,对农药行业带来了较大的挑战,行业内企业竞争不断加剧。特别是杀菌剂行业加速更新换代,出现了三唑类、甲氧基丙烯酸酯类、苯并咪唑类等杀菌剂等独具特色、作用机理和抗性机理不同的产品类型,丰富了市场组成。未来行业将向着低用量且高效、安全、环境友好方向发展,亦对行业内企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为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一方面做精、做强、做优杀菌剂主业,着力发展新型杀菌剂产品,推动公司业务可持续健康发展;另一方面丰富产品品类,探索前景广阔的新型除草剂产品,努力市场提供品类齐全的农药产品。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集中于杀菌剂和除草剂领域,在杀菌剂领域,通过新增杀菌剂原药丙硫菌唑以及丰富杀菌剂嘧菌酯、啶酰菌胺等的中间体,有利于优化业务、控制产能和成本、进一步提升杀菌剂主业的盈利能力;在除草剂领域,

通过探索除草剂原药吡氟酰草胺，优化产品结构、增加新的盈利增长点。

（三）优化财务结构，保障公司长远发展

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财务杠杆可运用空间较大；同时，公司业务发展较快，现有的资本规模难以满足公司长远发展需要。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在短期内将提高公司资产负债率从而适当运用财务杠杆，随着未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实现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资本规模增厚。因此，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可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一）国家政策对新型环保农药及下游行业的支持，是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根本前提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主要生产新型杀菌剂丙硫菌唑、除草剂吡氟酰草胺等农药原药以及苯并呋喃酮、4,6-二氯嘧啶、对氯苯硼酸、对苯二甲腈等农药中间体，主要用于供给下游企业生产环保、高效、经济、安全的农药产品，并进一步供给下游的农户在种植过程中降低病虫害，保障粮食安全生产。根据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修订本），本项目符合其中鼓励类“十一、石油化工：6、高效、安全、环境友好的农药新品种、新剂型（水基化剂型等）、专用中间体、助剂（水基化助剂等）的开发与生产，……，生物农药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与生产”，因此，本募投项目属国家鼓励类项目。

党中央、国务院自2004年起连续将《中央“一号”文件》锁定三农问题，其中2021年“一号”文件提出要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实施国家黑土地保护工程，推广保护性耕作模式。健全耕地休耕轮作制度。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推广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产品和技术。

各部门近年来也连续发布一系列产业政策加快推进农药行业健康发展，如《农业部关于加强管理促进农药产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农药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等产业政策，支持农业行业将

快速健康发展。未来，行业内落后产能将被淘汰，包括公司在内的行业内优势企业的竞争力将更为突出。

上述各项重要政策与规划的推进和落实，对我国农药行业的发展将起到引导和扶持作用，为行业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指明了农药产业的发展方向，对其上下游产业均带来了政策利好。嘧菌酯、丙硫菌唑、啮酰菌胺等作为重要的环保杀菌剂、吡氟酰草胺作为重要的环保除草剂，将在上述一系列政策的推动下迎来较大的发展空间。

（二）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和未来发展空间，是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基本条件

根据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数据，全世界由于病、虫、草、鼠害而损失的农作物收获量相当于潜在收获量的三分之一，如果一旦停止用药或严重的用药不当，一年后将减少收成 25%-40%（与正常用药相比），两年后将减少 40%-60%甚至绝产。使用农药，有力挽回了作物产量损失，确保农作物的稳产，从而保证了人类的粮食需求。全球农药在 2008 年销售额是 423 亿美元，到 2018 年增长至 604.5 亿美元，年复合增速为 3.60%。而根据世界银行的统计数据，世界人口当前仍处于稳步增长的趋势。预计到 2050 年，世界人口将达到峰值 100 亿，对应的食品需求将增长 30%左右。满足食物增长需求则需提高 70%的农产品生产效率。同时全球耕地面积资源是有限的，农药的使用可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因此预计未来农药的需求仍将保持稳定的增长。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新增 1,000 吨/年丙硫菌唑的产能。丙硫菌唑于 2004 年上市以来市场表现突出，截至 2016 年市场规模已近 8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超过 30%，是杀菌剂市场第二大、谷物用杀菌剂市场第一大品种。当前，丙硫菌唑主要市场为欧美，2018 年 12 月丙硫菌唑在我国取得原药和制剂的登记，该产品对小麦三大病害：赤霉病，锈病，白粉病都有很好的防治效果。据统计，2019 年国内小麦种植面积达 3.56 亿亩，对小麦赤霉病，锈病，白粉病的防治达 6 亿亩次以上，若丙硫菌在小麦杀菌剂市场份额为 15%，则可测算出丙硫菌唑在小麦杀菌剂市场的需求量可达 1,350 吨/年左右，结合目前约 50 万元/吨的价格，国内仅小麦用药市场就可带来 6.75 亿元的丙硫菌唑市场规模。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新增 1,000 吨/年吡氟酰草胺的产能。吡氟酰草胺属于取代吡啶基酰苯胺类除草剂，主要用于玉米、大豆及麦田防除多种一年生禾本科杂草和某些阔叶杂草。吡氟酰草胺属于选择性麦田除草剂，且无致癌、致畸、致突变作用，因此近年来受到国内企业关注。2018 年，吡氟酰草胺全球销售额为 1.17 亿美元，其中大部分使用量在欧洲、大洋洲和北美，预计未来亚洲区域也将迅速发展。研究表明，吡氟酰草胺为当下受欢迎的新除草剂产品，预计未来市场空间巨大。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新增 2,000 吨/年苯并呋喃酮、2,000 吨/年 4,6-二氯嘧啶和 500 吨/年对氯苯硼酸，相关产品系嘧菌酯和啶酰菌胺的核心中间体。嘧菌酯和啶酰菌胺均为全球杀菌剂产品中排名前列的热门产品，市场需求整体稳定。公司嘧菌酯产品 2020 年销量及收入均大幅增长，本次募投产品新增产能有利于公司减少相关中间体的对外采购，保障嘧菌酯的产能及成本稳定。公司啶酰菌胺产线尚在建设中，本次募投新增对氯苯硼酸产能，可以为啶酰菌胺产线实现配套，有利于提高生产效率，并获取生产过程中各阶段的收益。

本次募投项目计划新增 5,000 吨/年对苯二甲腈的产能。对苯二甲腈系四氯对苯二甲腈的核心中间体，四氯对苯二甲腈是重要的有机中间体，其广泛应用于医药、染料、农药等原药的生产，相关产品市场需求旺盛。2020 年，公司四氯对苯二甲腈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本次募投项目计划新增产能将保障和加强公司四氯对苯二甲腈的产能供应和成本管控。此外，对苯二甲腈为相对大众的中间体产品，其富余产能亦能通过对外销售进行消化。

基于以上分析，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的主要产品的下游市场需求非常广阔。新增原药及中间体产能，有利于公司突破产能瓶颈限制，并带来较大的增量空间。

（三）公司具备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条件

公司具备消化新增产能的条件。公司长期从事农药、阻燃剂及其他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设有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气相氯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连续多年被评为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承担并实施了多项科技型中

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及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是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授予的阻燃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副理事长单位，是中国化学品安全协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单位。截至目前，公司共取得专利 121 项，其中发明专利 43 项。基于多年以来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目前已充分掌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产品的生产技术和工艺路线。本次募集资金投项目的落地实施不存在技术性问题。

在品牌方面，“苏利”品牌拥有多年历史。在农药行业积累了较高知名度和品牌美誉度，并得到国内外知名客户的普遍认可。公司“苏利”品牌荣膺 2009 年-2010 年度江苏省出口名牌、2017-2019 年度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国际知名品牌，2020-2022 年度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国际知名品牌。“苏利”商标于 2011 年 5 月被国家商标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2012 年至 2020 年，公司连续被中国农药工业协会评选为中国农药百强企业，是中国农药工业协会理事会常务理事单位，并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品牌培育试点企业和工业品牌培育示范企业。

在产业链渠道方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耗用的主要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公司亦拥有较为完善的中间体自我配套供给能力。公司与印度联合磷化物有限公司（UPL Limited）、意大利世科姆奥克松（Sipcam Oxon）、先正达（Syngenta）、德国汉姆公司（Helm AG）等世界著名农药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品销售至美洲、非洲、欧洲等多个地区，公司主要客户也大多在其所处的行业领域处于市场领先地位，需求量稳定，保证了公司新增产品的产能消化。

在人才储备方面，公司具备完善的人才队伍保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自成立之初就始终注重人才培养，目前已通过自主培养和外部引进的方式培育了一大批经营管理和技术研发人才。公司多名技术骨干人才及团队获评 2019 年江苏省“双创人才”、2020 年度江苏省“双创团队”、2019 年度无锡市“太湖人才计划领军人才创新团队”、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无锡市“太湖人才计划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等荣誉。公司管理团队的主要成员都是在行业内从业多年，既是农药或阻燃剂行业的技术专家，又具有行业经营管理经验以及海外销售能力。因此，公司目前具备完善的人才队伍推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四）依托宁东能源化工基地，产业集群效应明显，是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重要助力

《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提出在加强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方面，要推动省部共建沿黄经济带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建设创新城市、打造创新园区，开展创新改革试验。建立企业主导的产业技术创新机制，健全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机制，强化创新链和产业链有机衔接，激发企业创新活力。培育科技型龙头企业，实施科技型龙头企业培育计划，筛选培育一批主业突出、关联度大、创新力强的科技型行业龙头企业。引导创新资源向龙头企业集聚，形成龙头引领、链条延伸、集群共进的发展局面。鼓励龙头企业建设研发机构、加大研发投入、构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支持行业龙头企业牵头组织实施重大产品开发、应用技术研究和成果转化项目。

宁东基地的发展目标是打造技术领先、行业领军、世界一流的国家级现代煤化工基地。发展路径是推动煤化工向精细化工发展，扩规模和上台阶并重，突出产业链延伸、突出产业集群培育、突出质量效益提升。而宁东基地发展重点之一即以精细化工为产业延伸主攻方向，重点发展化工新材料、专用化学品和绿色环保医药、农药、染料等，加快构建精细化、多元化、集群化的发展格局。

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落户，凭借已有的技术优势、市场优势迅速创造经济效益，加大创新投入，推动当地精细化工产业的行业技术进步起到积极的作用，也为区域规划目标的实现助力，落户园区符合规划要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产品均属于精细化工产品范畴，与园区的发展目标和发展重点要求是相符的。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年产 1.15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15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生产厂房 1,000 吨/年丙硫菌唑、1,000 吨

/年吡氟酰草胺、2,000 吨/年 4,6-二氯嘧啶、2,000 吨/年苯并呋喃酮、500 吨/年对氯苯硼酸、5,000 吨/年对苯二甲腈的生产线及配套公用设施和购置生产、检测及其他辅助设备。

2、项目建设地点及实施主体

本项目建设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国际化工园区

本项目实施主体：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苏利宁夏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苏利股份持有苏利宁夏 76%的股权，OXON ASIA S. R. L. 持有苏利宁夏 24%的股权。

3、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

4、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预计为 133,971.75 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其中：建筑工程费 46,011.00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费 63,729.38 万元，其他费用（含行政、土地、预备费等）13,077.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1,154.37 万元。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00,000.00 万元，相关资金将通过增资及借款的形式提供至苏利宁夏。其余资金由 OXON ASIA S. R. L. 按比例增资投入或由苏利宁夏自筹。

5、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经估算，本项目达产后年均收入为 132,692.23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为 27,561.58 万元，项目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8.02 年。整体而言，本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6、项目涉及的政府报批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取得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出具的《宁夏回族自治区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021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取得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精细化工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宁东管（环）〔2021〕4 号）。

六、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拟用于投资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15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有助于完善、升级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延伸公司的业务服务能力。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投产后，预计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将得到增强，主营业务收入与净利润将得到一定程度的提升，公司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的优化。此外，预计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规模（转股后）将进一步增加，财务结构将更趋合理，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七、结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有助于丰富公司的产品品类，延伸公司产业链布局，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后续业务发展提供保障。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可行性。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15 日